

#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宜宾市志城幼儿园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宜宾市志城幼儿园

编制时间：2022年08月01日

##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 宜宾市志城幼儿园2022年暑期触控一体机采购项目
-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2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 货物
- (四) 预算金额（元）： 120,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壹拾贰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 120,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壹拾贰万元整
- (五) 项目概况： 宜宾市志城幼儿园触控一体机采购及安装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二)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 (四) 采购包划分： 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注：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是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 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 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否

####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 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3) 预留形式: 设置专门采购包

4) 预留比例: 100.0%

2、预算金额(元): 120,000.00, 大写(人民币): 壹拾贰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 120,000.00, 大写(人民币): 壹拾贰万元整

3、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1 | 采购品目     | 触控一体机      | 标的名称      | 触控一体机     |
|   | 数量       | 6.00       | 单位        | 项         |
|   | 合计金额(元)  | 120,000.00 | 单价(元)     | 20,000.00 |
|   |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 是          |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 无         |
|   |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 是          |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 无         |
|   |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 否          | 标的物所属行业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标的名称: 触控一体机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p><b>一、整机要求:</b></p> <p>1.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 转角及边框部位都应经倒圆或者倒角处理, 符合幼儿园家具设备技术条件要求;</p> <p>2. 整机屏幕采用65英寸超高清LED 液晶显示屏, 屏幕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显示比例16:9, 可视角度≥178°; 支持UHD高清点阵显示。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256灰阶及以上;</p> <p>3. 整机采用AG 防眩光玻璃, 玻璃厚度不超过4mm, 具备防眩光效果, 表面书写硬度≥7H;</p> |

- 4.整机采用红外触控技术，可支持二十点触控，便于多名幼儿同时操作书写
- 5.整机需要支持光学护眼技术，通过降低LED液晶屏有害蓝光产生量进而达到光学护眼的目的，同时不改变画面显示效果。
- 6.整机内置2.1声道音响，前朝向（避免中高音损失）不低于8W中高音扬声器2个，后朝向不低于15W低音扬声器1个，额定总功率不低于30W，音质更加清晰和有质感（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功能检测报告）；
- 7.整机内置无线传输模块，无需OPS模块电脑或任何外接、转接天线及网卡，即可同时实现Wi-Fi的双频2.4G&5G接收、AP无线热点的5G发射、BT蓝牙4.2标准的连接功能，满足IEEE 802.11 a/b/g/n/ac标准；
- 8.整机面框设计简洁，仅有一个物理按键，长按该按键可同时开启/关闭整机系统和内置电脑、短按该按键可节能熄屏/唤醒屏幕；
- 9.搭配与整机外观风格一致的卡通摄像头，像素不低于800W，摄像头集成内置麦克风拾音（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功能检测报告）。
- 10.整机内置AI语音操控模块，唤醒词激活后可通过语音控制整机快速开关白板软件、传屏互动工具、幼儿相机、幼教软件，操控电脑关机、待机及待机唤醒。语义词库支持离线使用，在无网络环境下仍可进行语音交互（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功能检测报告）。
- 11.整机内置幼教专用相机以实现拍照和录像功能；拍照支持延时拍摄，可自由设置延时期限。拍照及录像的开始、保存、重拍、取消等操作均支持智能语音操控，快速记录课堂瞬间和活动视频；
- 12.整机前置接口≥USB3.0\*2
- 13.内置模块化电脑：处理器≥Intel 酷睿系列i5；内存≥8G；硬盘≥256G固态硬盘
- 14.质量保证：所投交互智能平板制造商获得软件过程及能力成熟度评估SPCA 5级证书，通过温室气体核查符合ISO14064低碳体系标准的相关要求；通过视觉舒适度（VICO）体系认证，并达到视觉舒适度A级或以上标准。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为保证用户合法权益，避免采购到翻新机、组装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并提供样机进行演示，若发现虚假响应，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二、特色幼教教学软件

- 15.所提供课件产品应按照教育部《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进行编写，并加强了在阅读、数学、科学、音乐领域的内容。
- 16.所提供课件应遵循3-6岁儿童身心发展规律，以模块化设计，在教学模块中拥有大

量以情景创设为主的绘本故事(至少150本以上)、互动游戏,方便教学。

17.课件应包含大量高清图片、高清视频、实验环节;课件应包含动漫、不织布、剪纸、皮影等多种展现形式,以使课堂教学更加的生动。

18.在课件内的教学模块中提供教师助手功能,包含教案、书写笔、橡皮擦等功能,方便老师授课;课件中的互动小游戏环节,可结合触摸式多媒体交互教学设备,实现多方位拖动、组合操作等功能,提高教学生动性。

19.软件应为单机安装版,需具备跨平台实现PC、ios、安卓等系统的安装使用,方便老师教学。

### 三、视频展台

20.采用≥800万像素摄像头;采用USB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USB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USB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和返修。

21.A4大小拍摄幅面,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30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3kg,整机壁挂式安装。

22.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23.带自动对焦摄像头;外壳在摄像头部分带保护镜片密封,防止灰尘沾染摄像头,防护等级达到IP4X级别(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具有CNAS或CMA标识的功能检测报告)。

24.保修取策全国联保,享受三包服务;

25.验收时按照参数逐一核对,如发现虚假响应做无效标处理。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无  |        |          |

##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 评审项编号 | 一级评审项 | 二级评审项 | 详细要求 | 分值 | 客观评审项 |
|-------|-------|-------|------|----|-------|
|-------|-------|-------|------|----|-------|

##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4) 合同履行地点：宜宾市志城幼儿园

5) 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5%**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

缴纳说明：签订合同后**15**日内中标商家通过银行转账将合同总金额的**5%**转入甲方对公账户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1、货物应符合幼儿园的采购标准和设备设施参数要求。2、货物应具有产品合格证书。3、全新正品的货物。验收方法：幼儿园自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保修范围：所有部件的问题；保修期：验收合格后**1**年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知识产权归属：宜宾临港河湾苑幼儿园；处理方法：协商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无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违约责任：**1.**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合同按时完成合同相关工作，若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迟延履行，供应商应承担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履约保证金(例如：每迟延一天扣除每日**1%**的履约保证金)。**4.**供应商应当遵守采购人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实施完成采购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供应商瑕疵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

向供应商要求赔偿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若造成相关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5.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由于非供应商或采购人原因，致使合同实质性条款无法实现的)；**5.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5.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5.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解决争议的方法：**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4.**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4) 合同其他条款：无

##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采（2015）32号）等有关要求进行。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1、**产品应符合幼儿园的采购标准和设备设施参数要求。**2、**产品应具有产品合格证书。**3、**全新正品的产品。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一)履约时间和地点** **1.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2.履约时间：****30**天**3.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二)质保期** 质保期：不少于一年(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三)履约保证金** 金额：中标金额的**5%**交至采购人。 交款时间：采购合同签订前。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与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供应商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退还：在合同到期后，所供商品已过质保期，采购人接到供应商申请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采购人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60**日内，递交质量验收合格证明通知书给收款单位并由其向供应商退付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四)合同价款** 包括产品设计、材料、生产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保险、培训、风险、利润、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五)付款方式** **1.**本次项目一次性进行供货，按照采购人列支清单和采购单价按当批次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2.**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11) 履约验收标准: 1. 供应商在设备安装并正常运行1个月后通知采购人, 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组织履约验收, 验收合格, 双方按阶段签署《质量初验报告》; 2. 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 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 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但最长不得超过7个日历天, 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的开展; 4. 如质量终验合格, 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5. 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 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必须负责补齐, 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6. 如货物经供应商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采购人有权退货, 并视作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7. 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 供应商凭验收合格证明书至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 验收结果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 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 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8.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2. 采购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核对供应商提供完成项目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及相关信息, 对于未按照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要求执行或存在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 并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 并根据违约情况扣除履约保证金。3. 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供货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接受采购人的监督。5. 在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 供应商与采购人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6.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是经检验合格的全新正品。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不得以次充好, 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 同时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厂家服务承诺及采购单位的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若发现有诸如数量、型号和外观尺寸与合同不符, 或产生更换或补货等情形并导致工期延误, 采购人有权根据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向供应商索赔。注: 带“★”项的为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必须全部满足。

##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否